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丹东仲裁委员会公告

郭建军、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喜爱美甲美睫店:本会受理[2025]丹仲字第39号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(单位)纠纷一案,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申请书、仲裁员名册等相关仲裁文书,提出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日起15日内,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的期限为答辩期届满之日起3日内,答辩期届满之日起第10日13时30分在本会开庭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,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。

丹东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